

2012年2月3日 星期五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12-01

##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6名,实到6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参会董事以书面签署意见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项目公司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获得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6亿元信托贷款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详情请见《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暨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12-02)。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1票

葛峰董事认为该事项在专业上还需了解相关细节,故投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刘军代理董事长为公司董事长。

同意: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详情请见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2-03)。

同意: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12-02

##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 益权暨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6亿元人民币。本公司为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6亿元人民币的信托融资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有

●本次未经审计金额: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3,391.12万元(未经审计),占2010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53.15%。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方案概述

公司于2012年2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项目公司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获得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银行”)6亿元信托贷款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涉及的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天大道75号2-1

法定代表人:邓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经营范围:体育场馆建设投资、城市建设投资、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服务;房地产开发;承办经批准的体育比赛及文化演出活动、组织和承办会议会展服务;场地租赁;体育器材销售;物业管理。

该公司系本公司控股74.25%的子公司中体奥林匹克花园管理有限公司参股19%的重庆市中体投资有限公司与重庆市沙坪坝区国资委的直属国有公司重庆迈瑞城市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项目公司,用于全面推进沙坪坝区体育中心项目建设。

经审计,截至2011年12月31日,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1,305,518,612.12元,负债总计680,066,494.57元,净资产625,452,117.55元,净利润-3,547,882.45元。

三、本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所涉及的主要合同内容

1、本公司拟与项目公司、银行签署《三方合作协议》,根据该协议的约定,项目公司从银行获得6亿元人民币信托贷款,用于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中心征地整治和体育场馆的建设。本公司承诺,若到期项目公司无法偿还或无法足额偿还上述信托贷款,则本公司无条件向银行买入上述信托合同项下信托贷款全部或项目公司未足额偿还部分相对应的信托受益权。

四、反担保情况

1、公司拟与项目公司、重庆市中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体”)及其实际控制人重庆宝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田地产”)和重庆胜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家实业”)签订《财产保证协议》,重庆中体及其实际控制人宝田地产和胜家实业愿就前述回购提供保证,一旦公司回购发生,公司将有权处置其提供保证的资产。根据重庆宝田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渝汇评信[2012]估[007]号),对宝田地产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 两路组团F标准分区F15-01地块、F14-201地块)及重庆北部区经开园金山片区B-09-2号地块的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司市场价值进行了第三方评估,以2012年1月12日为估价基准日的土地使用权价值总价总额为71,594.34万元。

2、项目公司股东用其持有项目公司股权作担保,根据本公司拟与项目公司及其股东重庆中体和迈瑞公司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如发生本公司项目回购信托受益权情况,本公司将获得项目公司股权及体育中心项目权益,有权依法处置项目公司股东所持项目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并从处置股权所得价款中优先扣除本公司买入信托受益权所支付的

所有款项。

五、董事会意见

2012年2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是为了满足项目公司信托融资以推进项目进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合乎《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该项议案。

由于该承诺回购信托受益权项目所涉资金超出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董事会有权批准担保额占公司最近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下的项目,2010年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约为11.93亿元,故该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此次公告日,本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63,391.12万元(含本次担保,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次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的53.15%。本公司没有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

备查文件:

1、公司拟与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三方合作协议》;

2、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4日签署的《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单一指定贷款项目借款合同》;

3、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8日签署的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单一资金信托合同;

4、公司与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中体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宝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胜家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财产保证协议》;

5、重庆宝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委托重庆宝田地产土地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渝汇评信[2012]估[007]号);

6、公司拟与重庆沙坪坝区体育中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其股东重庆市中体投资有限公司和重庆迈瑞城市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

证券代码:600158 股票简称:中体产业 编号:临2012-03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12年2月23日(星期四)上午9:30;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225号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方式,记名投票表决

●重大提案:关于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的议案)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定于2012年2月23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承诺回购重庆沙坪坝项目公司信托受益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2012年2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二、会议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12年2月23日上午9:30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225号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人员: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2012年2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本公司股东合法的委托代理人。

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可以是非公司股东,出席会议人员食宿自理。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股权登记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2月20日上午9:00—下午5: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联系人:许宁宇 吴华强

5、联系方式:

电话:010-65536158转118115

传真:010-6551533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225号

邮编:100020

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编号:临2012-007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天山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77)公开增发已经完成,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余股56,818,869股(包销金额11.72亿元),所持股份占该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1.62%。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562 证券简称:宏源证券 编号:临2012-008

##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有关事宜的 公告

一、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或“公司”)历来重视对股东的回报,除遵守《公司法》有关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规定外,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里对公司的股利政策进行了规定和明确。现有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现有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净资产监控要求的基础上,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近三年来,公司结合证券行业的业务特点,在保证业务发展对净资产符合相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保持其连续性与稳定性。2008年—2010年,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分别为14,612.04万元、40,183.11万元和38,429.67万元,占最近三年各年度合

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26.98%、34.89%和29.42%。

随着证券行业竞争加剧,证券公司的业务发展步伐逐步加快,公司对净资本的需求日益增强。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实力和行业竞争力,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用于扩大业务范围和规模,增强抗风险能力。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分别为111,517.88万元、177,679.61万元和229,757.09万元,2010年末较2008年末增长118,239.21万元。

2008年至2010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9,846.83万元、291,990.40万元和330,471.51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4,164.79万元、115,165.09万元和130,637.96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5%,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37元、0.79元和0.89元。数据表明,公司未分配利润的持续增长,为公司开展各项业务,特别是创新业务提供了资金(资本)支持,大幅度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在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的同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较为坚实的基础。

三、公司未来提高利润分配政策透明度的工作规划

我国证券行业目前正处于改革创新的加速发展阶段,具有广阔的发展潜力,而资本规模和在未来发展上决定了证券公司的市场地位、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未来发展潜力。维持和扩充适度的资本规模,有助于缓解公司净资本规模与盈利能力间不匹配、业务开拓与创新受一定制约的状况,有助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依照有关规定,坚持重视股东回报的一贯原则,着眼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行业特点及竞争状况、净资本等监管要求、公司经营发展、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机制。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结合股东要求和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就公司未来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划、透明度和持续稳定性等问题进行认真研究,按照法定程序对利润分配政策予以修改完善并及时公告,进一步提高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明确投资者预期,更好的维护股东权益。

特此公告。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日

股票简称:ST当代 股票代码:000673 公告编号:2012-05

## 山西当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股/元)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南京美强特钢控集团有限公	集中竞价交易	2012-2-1	5.21	14.48	0.070
司	大宗交易	2012-1-31—2012-2-1	4.975	200	0.961
其他方式	-	-	-	-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南京美强特钢控集团有限公	合计持有股份	2967.324	14.26	2752.844	13.23
司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67.324	14.26	2752.844	13.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南京美强特钢控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在减持期间任意30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均未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

2、南京美强特钢控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未做出最低减持价格承诺,减持价格未违反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山西当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12-04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96号)文件核准,公司向内蒙古兴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7,453,36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根据公司于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2012年2月1日,经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登记事项如下:

一、名称: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号:15000000006197

三、住所:赤峰市新城区八家组团玉龙大街路北、义路路西兴业集团办公楼

四、法定代表人姓名:吉兴业

五、注册资本:叁亿玖仟捌佰壹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壹元

六、实收资本:叁亿玖仟捌佰壹拾玖万玖仟捌佰捌拾壹元

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八、经营范围:矿产品和化工产品销售(除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矿山机械配件、轴承五金、机电、汽车配件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2-002

## 关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 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国际”)接到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关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承诺。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支持华电国际业务发展,整合相关优质资产,避免同业竞争,华电国际此前已作出有关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并在华电国际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招股说明书等相关的信息披露公告或文件中进行了相关披露。

华电集团将继续遵循之前已作出的承诺,为进一步避免与华电国际的同

业竞争,华电集团进一步承诺:

1、华电集团确定华电国际作为华电集团整合常规能源发电资产的最终整合平台和发展常规能源发电业务的核心企业;

2、对于华电集团拥有的非上市常规能源发电资产,华电国际承诺用5年左右时间,将该类资产在符合上市条件时注入华电国际,并给予华电国际常规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收购的优先选择权,以支持华电国际持续、稳定发展;

3、华电集团将继续履行之前已作出的支持下属上市公司发展的各项承诺。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2日

证券代码:000550 2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江铃B 公告编号:2012-006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产、销快讯

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月产、销快讯数据如下:

产品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数	本年累计数	去年同期累计数	本月数	去年同期数	本年累计数	去年同期累计数
福特品牌商用车	4,240	4,866	4,240	4,866	3,331	6,071	3,331	6,071
JMC品牌卡车	2,643	4,969	2,643	4,969	2,813	8,002	2,813	8,002
JMC品牌皮卡及SUV	3,768	5,153	3,768	5,153	5,901	6,893	5,901	6,893
合计	10,651	14,988	10,651	14,988	12,045	20,966	12,045	20,966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755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12-06

##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提案提交表决,亦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2月2日 9:00

2、会议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国贸大厦十二层会议室

3、会议主持人:本公司董事长何福龙先生

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人,代表股份共计409,077,1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7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同意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43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授权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前述额度内分别代表其所在公司签署相关授信文件。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